經濟日報
ECONOMIC DAILY NEWS
發行人 王惕吾
第一零零柒號
臺灣大明日報
完六卅月廿第二二一號
地址：臺北市北平西路二段二號
電話：三三四二一
郵政劃撥帳戶：臺北二四四九
九〇三四六
八六三八六
一六三八六
一四七二六
三四五二六
電報掛號：經濟
臺灣郵政第二三〇六號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灣字第一〇五號）
（臺灣省政府核准第三二六七號照片電報電話）
（郵政劃撥帳戶第三〇六九號）

財經首長爲政之道

貨物稅 查徵手續將簡化

駐徵可請撤銷・從嚴管理廠商・增訂處罰事項

財廳擬定暫行辦法呈部核示

【本報中央社訊】財政部財政廳長徐柏園昨日在國防部舉行暫行貨物稅查緝稅手續暫行辦法（全文刊二版）已由財政廳擬定，將於近日內公布實施。徐廳長說：貨物稅查緝稅手續暫行辦法，是根據貨物稅條例第十五條第二項，授權財政部訂定的，其內容，大體上是簡化查徵手續，改進查緝方法，並嚴格管理廠商，增訂處罰事項。

徐廳長說：貨物稅條例公布實施，已有十年，其間曾經三次修正，目前情形，一般廠商，因稅捐繁重，不願擴充生產，甚至有的因稅捐過重，無法繼續生產，或轉業，或倒閉，或遷移他處，或改以代工方式出售，其中，主要原因，是查緝手續太繁，查緝人員，因稅捐收入，與其考績有關，因此，查緝人員，對廠商的生產，不是鼓勵，而是多方阻撓，使廠商不敢